



沙田區議會

沙田區議會《財政預算程序》及《撥款申請程序及規則》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議員簡介現行沙田區議會(區議會)的財政預算程序，以及撥款申請程序及規則，以及建議沿用有關程序及規則。

背景

2. 沙田區議會的財政年度為由每年四月一日開始至翌年三月三十一日終止。沙田區議會的撥款主要分為資助舉辦社區參與計劃及進行地區小型工程，一切撥款的動用須依照其所議定的財政預算程序，並符合民政事務總署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所制訂的財政規則，以制訂預算、進行財政管理，以及釐訂管理撥款的分工和批准權限。

3. 有關資助社區參與計劃的程序及規則，則按民政事務總署所發出的指引及沙田區議會以往的經驗及實際撥款的申請及使用情況，製訂有關的撥款申請程序及規則。該撥款申請程序及規則說明由沙田區議會可資助社區參與計劃的涵蓋範圍、推行活動的模式、申請及審核的程序、使用撥款的規則，以及監管的機制。

4. 現行的程序及規則載於下列附件，以供議員參閱：

- | | |
|---------------|-------|
| (a) 財政預算程序 | (附件一) |
| (b) 撥款申請程序及規則 | (附件二) |

建議

5. 由於財務及常務委員會尚未成立，現建議本議會繼續使用第四段所列的現行程序及規則，在財務及常務委員會成立後檢視有關文件，再遞交修訂文件(如有)供本議會考慮。

議決事項

6. 請議員考慮上文第五段的建議。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 4/45/5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